

对市政协九届四次会议第 ZXTA32080020250144 号提案的答复

淮文旅发〔2025〕52号

杨颖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淮安市大运河文化遗产资源整合与推广的建议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我局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保护传承利用大运河文化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统筹推进我市大运河文化带和国家文化公园建设，充分挖掘和彰显千年运河底蕴和文化时代价值，在全力保护大运河遗产资源的基础上，着力推动运河文脉传承、运河资源利用协调发展，更好发挥运河遗产赋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用。

您提出的“加强淮安市大运河文化遗产资源整合与推广”的建议非常好，紧密结合了文物保护利用工作实际。近年来我局也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对照提案建议，逐一汇报如下：

一、贯彻保护第一原则，做好对文物和文化遗产的展示利用

（一）不断完善法规制度。出台《淮安市文物保护条例》《淮安市大运河文化遗产保护条例》《关于全面推进考古前置工作的实施意见》等法律法规，遵照《关于进一步加强文物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淮安市文物保护巡查志愿者管理办法（修订）》等文物保护相关文件，加大运河巡查力度。会同市资规局划定并报请市政府公布所有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

规范涉及文物保护单位的建设，确保城镇化建设中历史文化遗存得到有效保护。

（二）坚持规划先行。确保城镇化建设中大运河相关遗存得到有效保护，先后编制《泗州城遗址保护规划》《韩信城遗址保护规划》《抬饭墩遗址保护规划》《福音堂及仁慈医院旧址保护规划》等 10 余项文物保护单位专项规划，为后期科学、合理保护与展示打下坚实基础。

（三）加强部门协作。各部门沟通协调紧密，建立有效协调机制，文物、发改、资规等单位在许可审批等方面加强协调配合，住建、交通、水利等部门涉及大运河的建设项目事先必须征求文物部门意见，公安、海关、工商等单位始终保持对盗窃、盗掘、倒卖、走私、破坏等文物违法犯罪活动的高压态势。

（四）推动重点项目建设。近三年来，积极争取国家、省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近 8000 万元，板闸遗址、洪泽湖大堤周桥大塘、清晏园等一批大运河相关文物保护单位得到妥善维修保护。大云山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创建工程（一期）项目入选国家发改委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项目储备库。中国水工科技馆等文旅项目稳步实施。“淮安大运河板闸遗址公园项目”顺利入围全国考古遗址保护展示十佳案例终评，全省唯一，泗州城遗址、大云山汉墓成功入选第一批江苏省考古遗址公园立项项目。

（五）开展运河遗产考古研究。2021 年，新组建淮安市文物保护和考古研究所，编制增加到 30 人，陆续引进了山西大学、西北大学、南京大学、吉林大学等高校考古学专业人才，2023 年成功获得国家文物局考古发掘单位资质，是全国普通地级市中

第 15 家取得资质的单位。推进淮安地域文明探源工程，重点加强对淮河下游新石器时代文化谱系的研究，发现了金牛墩等史前遗址，其中金牛墩为探索和厘清青莲岗文化内涵及淮河下游史前文化谱系提供了新的参考和依据，出版了《淮安板闸——明清遗址考古报告》。

二、发挥文化资源优势，展示大运河文化在中华文化中的标识意义

（一）鼓励运河遗产活化利用。引导社会力量将仁慈医院旧址改造为喜马拉雅音乐书房，将福音堂旧址打造的赛珍珠声音博物馆，已成为市民钟爱的城市文化会客厅。利用清江市图书馆旧址设立铁霞轩古花盆博物馆，成为全市首家备案成功的非国有博物馆。修缮石塔湖、都天庙、御码头等片区的多处文物及历史建筑，整治周边环境，还原清江浦古城风貌，增强片区文化底蕴。以微更新方式推进老西门大街、庆成门、矾心闸遗址的保护修复，活化传承利用，让历史文化遗产重新焕发时代魅力。打造“扫码听故事，文物有话说”品牌，为文物量身定制信息卡片，提炼有价值的文物故事，以数字明信片、专属二维码等各种形式广泛传播。面向社会各界开展水工科技馆文物征集活动，成功举办《安澜——中国水工科技馆文物征集成果展》。鼓励引导运河题材文化艺术精品创作，举办“运河情缘·工致当代”工笔画作品展，创作《运河之都·百里画廊》百尺长卷和《大运河畔淮水谣》音乐组歌，打造淮海戏《春到清江浦》《永远的梅》等一批优秀艺术作品。

（二）加强革命文物展示利用。结合大运河文化带和国家文

化公园建设,推动一批具有重要影响和示范意义的革命文物项目建设,强化革命文物保护利用,总投资近1.6亿元,实施横沟暴动旧址、刘老庄八十二烈士陵园、黄花塘新四军军部旧址环境整治工程等重大项目,苏皖边区政府旧址展陈提升工程被省文物局评为红色遗产维修保养与展示利用优秀工程。策划举办“人民总理周恩来陈列”等一系列红色主题展览,“初心如磐 人民至上——苏皖边区革命史陈列”入选中宣部、国家文物局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全国推介精品展览。深化馆校合作,新安旅行团历史纪念馆被中宣部公布为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刘老庄八十二烈士陵园、周恩来纪念馆获批江苏省首批研学旅游示范基地。

(三) 创新非遗文化保护传承。成功举办六届中国(淮安)大运河城市非遗展,打造了淮安文旅融合新的品牌和城市文化名片。全市各地在春节、元宵、中秋等传统节日和专题节庆活动期间,举办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综合性与专题性非遗展示传播活动,三年来,全市累计举办非遗传播活动超650场次。修订《淮安市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资助及绩效考核管理暂行办法》,设立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专项经费,实施代表性传承人补助和奖惩机制,举办传承人研修培训班,大力培养后继人才。先后完成宋长荣(京剧)、杨秀英(淮海戏)、荣光辉(淮剧)、周宝洪(楚州十番锣鼓)等国家级、省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记录工作。采取“非遗”传承人进课堂、“非遗”演出进校园多种形式,全面推广普及优秀传统文化。市文化馆加强与传承人的合作共享,设计开发了云锦、瓷刻、蛋雕、博里农民画、

剪纸等一批非遗文创产品。推动淮印时光文创园等一批文创产业集聚区建成运营，吸引扎染等项目进驻其中，为非遗文创开发搭建了有效平台。

三、坚持品牌推广打造，统筹做好文化旅游融合发展

（一）培育优质文旅产业项目。我市成功列入2022年度江苏省文旅产业工作督查激励支持对象。指导江浦区创建国家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清江浦1415历史文化街区、淮安西游记文化体验园、淮印时光文创园等3家单位入选省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建设单位。洪泽湖大堤阅湖湾生态文旅项目、淮安方特“熊出没”主题乐园等项目建设加快推进。洪泽云沧海民宿获评“全国甲级民宿”，全省第四家、苏北首家全国甲级民宿。积极向上争取项目和资金，2023年列入江苏省重点文化和旅游产业项目，数量位居苏北第一，全省第二。帮助清江浦1415历史文化街区等11个文旅项目争取省级文旅产业引导资金860万元，资金总额位居全省第三。

（二）深化运河文旅游线开发。编制完成“运载千秋”文物主题游经建设方案。推动大运河文化带国家战略落地转化，印发《大运河百里画廊文旅专项规划》，重点对运河沿线旅游形象标识体系、公共服务“四位”体系、沿线项目业态等进行规范化引导，强化区域联动合作，构建淮安运河文旅发展新模式。开发培育世界文化遗产研学游等主题游线，运河古镇记忆游、大湖风光游、淮扬美食游等主题游线，淮安大运河夜景游航线获批省交通运输与旅游融合发展典型案例，淮安运河“百里画廊”体育旅游线路入选国家体育总局、文化和旅游部联合发布的“2023国庆假

期体育旅游精品线路”，江苏唯一。淮安三河闸水利风景区入选“江淮明珠 南水北上”精品线路，全省仅20条。

加强淮安市大运河文化遗产资源整合与推广是一项重大的长远的工程，我局将与市大运河办、各县区政府、等相关单位在文化研究、手续办理等方面积极主动做好服务工作，力争将大运河打造成淮安城市新名片。

衷心感谢您对淮安文博事业的支持。

淮安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5年8月5日

联系人：陈龙

联系电话：15298663189

抄 送：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提案委